

泉州市体育局文件

泉体〔2024〕88号

泉州市体育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 国家级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文体旅局、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，泉州体育运动学校、泉州市体工队：

根据《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教练员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体人字〔2024〕483号）和省体育局要求，为做好2024年度国家级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审范围和对象

本次评审范围为国家级体育教练员职称。

由县（市、区）体育主管部门、各直属单位汇总报送市体育局，再由市体育局报送省体育局。

二、评审标准

国家级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依据《教练员职称评价基本标准》(见附件)。

三、报送材料

各县(市、区)体育主管部门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、市体工队负责汇总上报本地区(单位)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材料,除提交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通知所要求报送的材料外,还应对申报人员进行初步审核和公示形成评审综合报告、公示情况说明和推荐意见,填报《2024年度教练员职称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》。

县(市、区)申报还需出具县(市、区)级人社部门委托评审函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(一)各县(市、区)体育主管部门和泉州体育运动学校、市体工队负责对材料进行审查,加盖印章,填写项目不要漏项或涂改。

(二)申报材料需同步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。

(三)要坚持把品德放在体育专业人员评价首位,受到党纪、政务处分的人员,在影响期间不得申报职称。对通过弄虚作假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职称一律予以撤销。

(四)为做好职称评审服务,国家体育总局人力资源开发中心于2024年9月12日14:00在线开展职称申报指导工作,请各县(市、区)体育部门和直属各单位通知负责职称评审工作人员、

申报职称的教练员扫二维码参加听课（见附件2）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陈东兴，电话：22787210；蔡诗芳，电话：22797810

地址：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府西路交通科研楼C栋6楼621室；

电子邮箱：qzstyj@126.com；

本通知及附件可从泉州市体育局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tyj.quanzhou.gov.cn/>）“通知公告”一栏中下载。

附件：

- 1.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教练员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- 2.国家体育总局人力中心关于开展2024年度教练员职称申报指导工作的通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